

7-6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中源联盛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PACS系统升级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货物名称：PACS影像管理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伟业前程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4人，营业收入为27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0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货物名称：PACS系统工作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戴尔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货物名称：PACS专业竖屏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巨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货物名称：医疗专业会诊大屏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巨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 （货物名称：图像采集设备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天创恒达数字视频技术开发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货物名称：主任PACS工作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戴尔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 （货物名称：大体取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货物名称：显微镜摄像头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广州市明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9. （货物名称：条码打印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上海斑马打印科技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 （货物名称：高拍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戴尔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1. （货物名称：病理工作站电脑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新良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2. （货物名称：病理一体化报告自助打印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融威众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桃禾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5月15日